

山东理工大学社会科学处

社科函〔2017〕112号

关于做好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专项”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人文社科单位：

为加强对党的十九大精神研究阐释，2018年省社科规划设立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专项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要求

该研究专项设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 and 青年项目。项目申报以党的十九大报告为依据，深入研究和阐释十八大以来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，十九大精神的重大意义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和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的新论断，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新特点，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、丰富内涵和重大意义，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战略安排，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，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，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，建设美丽中国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，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，加强党

的建设的新部署、新举措、新任务、新要求。要通过研究推动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宣传和研究阐述，推出一批有价值的研究成果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研究专项采取单独申报、单独评审的方式进行，申报不受是否承担在研国家社科基金以及其他省级研究项目的限制。**不受各单位年度项目推荐指标的限制。**申报材料中的项目类别为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专项”。

其他要求与《关于做好2018年度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社科函〔2017〕102号）相同。

附件：《关于做好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专”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鲁社规办字〔2017〕11号）

社会科学处

2017年10月27日